

金平昆钢金河有限责任公司大坡铁矿 27 万 t/a 铁尾矿综合利用 亚泰选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金平昆钢金河有限责任公司大坡铁矿27万t/a铁尾矿综合利用亚泰选厂”（以下简称“本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欢迎社会各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个人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情况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金平昆钢金河有限责任公司大坡铁矿27万t/a铁尾矿综合利用亚泰选厂

建设性质：改建

建设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金平县勐桥乡

建设内容：项目回采区占地面积73970平方米，选厂占地面积1940平方米，建设面积1380平方米，建设包括：生产设施、生产辅助设施、办公生活设施、配套建设环保设施等工程。项目年综合利用27万t铁尾矿，年产钛精矿产品约1.69万t，年产铁精矿约3834t。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金平昆钢金河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马工

联系方式：13529950329

通信地址：云南省红河州金平县勐桥乡四角田村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云南适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0871-67351731

通信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云路万紫千红写字楼417

电子邮箱：243845616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tieba.baidu.com/p/7300141240?pid=138768564837&cid=0&red_tag=0799583920#138768564837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

范围：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主要事项：您对当地环境现状的看法；您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本项目实施对您的影响；您对本项目建设最关心的环境问题；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和方式

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个人或单位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交书面意见。环评单位将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的建设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金平昆钢金河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 13 日